

陶姐

◎朱迎斌(河南平顶山)

陶姐是个美技师,我们认识10年了,她有三件很出名的事儿。

第一件是她出嫁时。陶姐很早就辍学了,家里人都说小妮儿上学有啥用,不如早点回来帮忙干活儿。陶姐拗不过父母,只能和别的女孩子一样,每天去山上打草喂牲口,挑水干农活。陶姐说家里兄弟姊妹中她最矮,可能是因为老挑水的缘故。后来,村里有人办了厂,她去打工,第一个月挣了60块钱,她把40块给了母亲,用剩下的20块给自己买了身衣服,逛了街,看了电影。陶姐的丈夫叫关哥,是家里人给定的,嫁妆却是陶姐用自己打工赚的钱置办的。那天是个好日子,同村有三家办喜事,另两个新娘子按老风俗穿着笨重的红棉袄,只有陶姐穿着时髦的红呢子大衣、蓝色涤卡裤子,系着玫红色纱巾。村里人都说她是最俊的媳妇儿,也是陪嫁最多的,可惜嫁的是最穷的人家。

第二件是因为种玉米。陶姐嫁过去第一年收麦子就哭了。婆婆46岁才生下丈夫,等陶姐嫁过去,公婆都年近70岁了。丈夫在市里当临时工,没工夫管家里的农田。别人家收麦都是肩扛手提推着车,到了她家,就她和丈夫俩人,拿着镰刀站在地边儿上,要扒开杂草才能找到麦子,总共收了不到两袋儿。这一年吃啥呀!陶姐回娘家哭诉,埋怨父母给她找了个怙穷的人家,父亲也觉得对不住她,原本想着对方家里本分,小伙子瞅着

也精神,没想到让她受罪了。哭归哭,怨归怨,可日子还得过。陶姐擦干眼泪,去农科所买来最好的玉米种。从播种开始,她就把自己扔到地里,除草翻土施肥浇水,一天天瞅着撒下的种子出苗抽条拔高出穗儿,最后结出又大又饱的玉米。当年,她家的玉米收成是全村最好的,村里人都向她讨经验,老人们都羡慕她的公婆找了个能干的好儿媳。

第三件发生在饭店里。陶姐有一双儿女,她不希望孩子们像她一样早早辍学,就和丈夫关哥商量去市里打工,让孩子们到市里上学。到了市里,陶姐想着自己干不了别的,就去饭店打杂,择菜洗碗。她择菜从不浪费,刷碗从没碎过。饭店的煎饼师是个小伙子,煎出来的蛋饼又厚又不好吃,煎糊就扔了。陶姐看着心疼,尝试着做了一个,结果被顾客夸好吃。于是,她成了煎饼师,当月的煎饼销量是店里最高的。

陶姐现在是美容院的明星,想要感受她的服务必须早早预约。对于目前的状态,她说就像做梦一样。从饭店辞职到美容院,是一个老乡介绍的,陶姐一直很感激对方。刚到美容院,陶姐负责后场卫生,她还是那个脾气,要干就干好,空闲时间还帮别人干。她觉得和以前比这活儿可轻松多了,慢慢地,她从后场做到仪器师。有一天,店长问她想不想干美技师,她懵了:我一个农村人,咋能干这精细的活儿呢?可骨子里那股要强

的劲儿推着她答应了。刚开始学技术,她是一群姑娘里年龄最大的,别人的手又细又白,而她的手又黑又粗;别人一看就会,她要反复询问;别人试一遍就停,她却练到下班。两个月里,她在店里认真观摩,回家后就在关哥身上练习。考评通过后,第一次为顾客按摩时,她的手都是抖的。我问她,为啥现在按得这么好?她腼腆地笑了:老怕自己干不好,总琢磨手法,现在看你们,好像都能看到经络和穴位了。

陶姐很普通,在人群中你不会注意到她;陶姐很传统,在她身上可以看到中国女性的纯朴善良;陶姐很厉害,她不被命运束缚,努力活出自己的精彩。

如今,陶姐买了房,在市区安了家。我问她以后有啥打算,她说:现在的日子都知足,只要能干就一直干下去。这就是陶姐,她不会谈远大抱负,只是踏实地走好生命中的每一步。

吹猪

◎李国献(河南舞钢)

念小学的时候,每到放寒假,年味儿就浓了。村里一传来“嗷嗷”的猪叫声,我撒开脚丫子就跑去看杀猪。

空地上埋口大铁锅,灶膛里火舌舔着锅底,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铁锅里冒着白烟,袅袅飘上天空,凑热闹的人心情也像腾起的白烟一样轻松。几个壮劳力有的拽着猪耳朵,有的揪着猪尾巴,有的拉着猪四肢,有的压着猪肚子,把猪按在桌子上动弹不得。杀猪匠拿出一把尖刀从猪脖子下插进去,不偏不倚正中心脏,刀子抽出,鲜血喷出老远,很恐怖。胆小的孩子吓得不敢看,他们喜欢看的是接下来的吹猪。

吹猪是土法杀猪不可缺少的一个程序,目的是便于褪毛。杀猪匠先在猪的一条后腿腿上割一个小口子,拿根一米多长的钢筋棍儿,握住端头弯曲的把手从小口里插进去,不断变换位置在猪皮下捅来捅去,然后口对着猪腿上的口子开始吹猪。

吹猪是杀猪匠的独门绝技,一般人干不了。有个俗语形容人生气时“气得像吹猪一样”。吹猪要有“气性”,懂方法,不能让吹进去的气回放出来。嘴唇封紧口子,靠鼻子倒气不停地吹,弓着腰,撅着屁股,扎着马步,腮帮子鼓得像气球,眼珠子憋得快要掉下来。气从捅孔中输入体内,猪皮上鼓起一道道痕迹,助手拿个大木棍在猪身上一阵乱打,吹入的气散发到全身。一会儿工夫,猪便膨胀得四肢翘起。杀猪匠停下来,喘着粗气用绳子把吹口扎紧,不让漏气。

那时候,乡下家家户户都养猪,农家院里都有一个土坯垒成的小猪圈,那是农家的“银行”,家庭主妇是“行长”。一头猪要养一年多,一天三顿用泔水掺着糠料来喂猪,顿顿都要把猪食调制得不稀不稠,不冷不热;哪一顿不喂,猪就“嗷嗷”叫,闹腾得不让人安宁。好不容易猪该出栏了,又要多方打听哪个食品公司的收价高、奖励的粮食多,路途再远也要起早贪黑拉去卖。多换几块钱,子女上学就有了保障;多换几斤粮,就能弥补一些口粮缺口。

如果养的猪赶到春节出栏,村里人就找几家合伙把猪杀掉,每家分到一块儿过年肉,而后按猪肉的重量把钱交给牵头人。猪的主人留下猪头、猪下水就能过个肥年,而村里的人也可以免去东奔西跑买年肉的辛苦。那时候实行计划经济,买肉要到人民公社的食品公司,“僧多粥少”,天不亮就得去排队,肉卖完了,排在后面的人只能空手而归。所以,每到过年,村里人就会自行杀猪,年年都能看到吹猪。

如今,乡下人早已从工分拧成的绳索束缚下挣脱出来,获得土地的农民什么挣钱就在自家责任田里种什么;也可以把土地流转出去,进城务工或做生意。乡下人挣钱的门路多了,散养猪被规模化养殖所代替,生猪屠宰也有了管理条例,必须集中检疫屠宰。农村的杀猪匠“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再也看不到吹猪了。



发黄
的相册
时,不禁哑
然失笑。曾经无
话不谈、形影不离的闺蜜,曾经一起
骑着单车去水库划船游玩的同伴,
曾经一起赏月写文品文的女友,不知
不觉就走散了。缘起,我看见人群中
的你;缘落,我在人群中看见你。无
论多美好的遇见,中年之时,无不
映射为眉间那一抹斑驳花影。

“丁零零……”清脆的车铃声
在我的耳畔响起。我仿佛看到了
坐在自行车横梁上那个扎着马尾
的小女孩儿,看到了满头黑发微笑
的父亲,看到了坐在后座齐耳短
发面容白皙的母亲。而今,人去楼
空。在我年近天命之时,完成了与
父母的这场渐行渐远的生死别离。

樱花落,蔷薇开。“你是一树一
树的花开,是燕在梁间呢喃。你是
爱,是暖,是希望,你是人间的四月
天!”感恩母亲在最美四月将我带
到了人间。我在蔷薇丛中暂坐了一
会儿,赏了蓝天白云,读了世间
故事,突然觉得,春将尽……

忽已暮春

◎赵中华(河南平顶山)

寒梅还在与雪纠缠,转眼间,就有大朵大朵的紫玉兰绽放在街头。玉兰花的余香尚存,干枯了一冬的柳枝开始蠢蠢欲动。一夜春风过,万条垂下绿丝绦。以绿为背景,人间迎来了盛大花事。黄的迎春花,粉的桃花,白的樱花、梨花,还有各种不知名的花儿,赶集似的绽放。我的心如溢漾的春水,似要冲破尘封的阡陌奔至蝶飞蜂舞的花海,一览天下春色。

在一个阳光明媚的午后,我独自徘徊在广场游人熙攘的樱花巷。早已被生活打磨得不再澄澈的双眸竟被湛蓝的天空荡涤成了一汪清泉。忽地,几缕微风拂过,一树洁白似雪的花瓣曼妙起舞。此时,“花飞花谢花满天”的伤感瞬间滑过,花瓣雨的浪漫亦直涌心头。

记得去年那日,友约我赏樱,白的,粉的,花团锦簇,馨香浸入心骨。友说,给你拍张照片吧?我犹豫着,虽然次日就是我的生日,虽然我也极想定格当时的美丽,但渐老的容颜怎能敌得过时光的雕刻?

穿过记忆的甬道,几十年的光阴如黑白底片在脑海中一张张倒放。尚记得儿时那排带有小院的红瓦平房和一起跳皮筋、丢沙包的

玩伴,尚记得从幼儿园偷跑被胖阿姨一路追赶的顽闹,尚记得骑着自行车起早贪黑为生计奔波的父母和絮絮叨叨格外“抠门”的小脚奶奶,尚记得长我六岁的哥哥带我下河蹿水、摸鱼的快乐……在那些“尚记得”如水中跳跃的鱼儿鲜活着我的记忆时,春风摇响了紫色的风铃。

青春,多么令人羡慕的字眼!当琼瑶缠绵悱恻的小说浸染着玫瑰的暗香悄悄开启几分惘惘、几分羞涩又惊喜的心扉时,席慕蓉的《七里香》《无怨的青春》如一缕荷香拂过萌发爱意的心湖,而三毛的《撒哈拉沙漠》则以异域风情迷乱了初开的情窦……那时,闺蜜间的悄悄话,同学间的“小纸条”,连同锁在抽屉里的日记,无不迸射着岁月的青葱。当我们还沉浸在齐豫的《橄榄树》,高唱“让青春吹动你的长发”时,职场、婚姻、世间的生活紧锣密鼓地拉开了人生的帷幕。

有人说,女人长得漂亮不如活得漂亮。工作是女人生命的底色,亦是实现自我价值的途径。职场二十余年,也曾经历风霜雨雪、崎岖泥泞,我懂得了处世之“低”、为人之“宽”,更懂得了杯中茶叶沉浮间的舒卷。当我偶尔翻看多年前